

公司代码：600592

公司简称：龙溪股份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生产经营关节轴承、圆锥滚子轴承、免维护十字轴、轴套、滚动功能部件及高端机械零部件的现代化国有控股上市集团公司，是中国机械工业核心竞争力100强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及全国轴承行业唯一一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全国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全国文明单位。公司主导产品关节轴承品种数、产销量均居全球首位，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各类机械设备及神舟系列、嫦娥系列、新型战机、武装直升机、核电、船舶、上海磁悬浮工程、三峡工程、国家天文台FAST项目、上海中心大厦等国家重点工程和民用工程建设项目，扭转我国关节轴承长期依赖进口的被动局面，并大量出口欧美亚等四十多个工业发达国家和地区。

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经济的繁荣，人们的需求层次不断提高，环境优美、社会和谐、国民幸福日益受到政府的重视和社会的关注。制造业作为经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社会物质精神文明的发展进程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承担社会公民义务所必须面对的社会实践，它是一个企业经营价值观的体现，直接影响企业的社会形象，攸关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作为运作规范、开放透明的国内上市企业，理应承担起自身的义务与责任，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的监督，为国家经济的繁荣发展及社会的和谐进步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相关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2018年度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编制《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社会责任报告》）。本报告的披露旨在向社会大众展现公司2018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概貌，以期通过社会监督，强化公司自律行为，是公司依法治企、

规范运作、积极参与和谐社会构建的具体表现，是公司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界沟通、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

认真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秉持“明德笃行,至诚至善”的核心价值观，围绕“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机械零部件制造企业，贡献行业领先价值，成就员工事业平台。”的企业愿景，努力践行“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让每一个需要传动的环节平稳高效”的企业经营宗旨。在追求股东价值最大化的日常经营过程中，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对外恪守诚信经营，对内坚持诚信管理，正确处理和平衡公司与股东、顾客、员工、供应商、社区及其他相关方的利益关系，努力营造“上下同欲，横向协调”的经营环境，推动企业和谐、健康、可持续发展。

一、保护股东权益

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报告期公司根据法规政策的要求，组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健全法人治理机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各项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规范企业运作，防范经营决策风险。

作为股东资产的代理人，创造价值最大化，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是公司经营者及全体员工应尽的责任与义务。2018 年，受中美贸易摩擦、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制造业与房地产投资回落、净出口拉动力下降等负面因素的影响，制造业景气度回调，下半年主要配套领域工程机械、载重汽车需求下降，行业走势“前高后平”，前三季度国内轴承上市公司总体处于亏损状态。面对压力与挑战，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十三五”战略规划，深入实施“质量年、创新年、效益年、作风年”活动；抢抓市场旺盛时机，响应客户需求，挖掘成本潜力，提高经营效率与效益；以创新为驱动，强化内部改革，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机制，致力拓展“三新”市场，推进技术升级、产品升级、顾客升级，加快提质增效步伐，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报告期，公司经营逆势增长，集团及母公司营业收入双双创造历史新高。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66,291.37 万元，同比增长-5.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3,462.89 万元，同比增长-3.42%；2018 年度集团营业收入 102,581.79 万元、同比增长 15.20%；利润总额 9,084.60 万元，同比增长 16.73%；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

利润 8,775.22 万元，同比增长 23.57%。公司入选国务院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并作为福建省典型代表列入重点跟踪企业，获得汽车专用轴承 2014-2018 年度优秀供应商、全国文明单位、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018 年中国品牌价格评价结果通知书、福建省质量诚信示范单位、2018 荣誉一星企业、福建省质量管理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

上市以来，公司积极推行现金红利分配政策，每年均以现金分红方式回报投资者。报告期，公司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按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3995.54 万元，分红比例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56.26%，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 2015~2017 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要求。

二、保障债权人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保护，奉行“以诚立业，守信经营”原则，集团及下属各子公司严格遵守金融信贷政策和纪律，及时履行债务人责任与义务，按照信贷合同的规定使用贷款资金并如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未出现逾期还款或拖欠本息的现象。

三、维护企业职工权益

市场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员工是企业价值和财富的创造者，是推动企业发展的中坚力量。公司以人为本，建立完善企业用工制度与薪酬分配制度，努力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生活条件，切实有效地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力。加强人文关怀，努力提高员工技能和综合素质，为员工成长创造条件，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

1、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政策的有关规定，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缴交住房公积金，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充分考虑职工的困难，为外来单身职工解决住宿问题，截止 2018 年末，共有 338 名职工入住公司提供的单身公寓，并为之配套了空调、热水器等生活设施，改善住宿条件，解除单身职工的后顾之忧。

2、拓宽职业发展通道，完善绩效考核体系。结合定岗定编、职级通道设计等，设立不同层级的行政管理与专业技术职位，引进竞聘机制，选拔（同职级转任重要岗位）中层干部 29 人，加快干部年轻化，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参照地方国企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企业发展和绩效增长情况，制定、落实母公司中层主管、技术管理人员和一线职工薪酬调整方案，适度提升职工收入水平，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加强

岗位绩效考核管理，强化创新及管理改进项目奖励，对参与市场营销、技术研发、技术管理进步项目的有功人员，按照项目成果大小及个人价值贡献给予嘉奖，营造“创业、创新”的文化氛围，让员工真正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激发创新活力，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

3、关爱职工健康与安全。一年来，公司以“遵守法规，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持续改善；低碳生产，美化环境，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环境安全生产方针为指导，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和《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组织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安技措施，努力改善工作环境，防控职业病危害。通过层层落实责任制、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报告期，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顺利通过 OHSAS 18001: 2007 标准续证认证审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通过复评，公司无死亡事故、无重大火灾事故、无重大设备安全事故、无职业病例。

4、加强队伍建设，优化人次结构。选聘子公司闽台龙玛总经理 1 人、引进博士后 3 人，与福州大学联合培养工程硕士 8 人；被认定为市第四批引进高层次人才 1 人、省第十七届优秀企业家 1 人、市“首席科技官”1 人、省劳动模范 1 人，获批设立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四、维护供需双方利益

公司树立“第一质量，用户至上”的理念，围绕“优化管理，改进创新，LS 以卓越的质量和服务称誉国内外”的质量方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顾客满意为标准，按照“诚实守信、共同发展”的原则，打造牢固的上下游供应链关系。

1、增强质量保证能力，提升顾客满意度。按照 AS9100D:2016& ISO 9001:2015 及 IA/TF16949:2016 标准打造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 TuV 南德认证，严格执行质量标准，强化过程管理，提升持续改进能力，切实有效地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推进精益生产与管理，深入挖掘成本效益，提高产品性价比优势；实施专家型服务，根据顾客的不同需求特点，用专业技术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提升顾客价值，增进双方合作，促进共同成长。

2、推行阳光采购工程，打造企业供应链。公司以供应商质量保证能力、生产能力和交付业绩为基础，建立完善企业外协、外购供应商的评价体系，以“公平、公正、

公开”原则，为供应商创造平等的竞争环境。加大招投标管理力度，提高采购过程的透明度；严格履行采购合同、协议的约定，友好协商解决纷争，保证供应商的合法权益；立足“互利双赢，共同发展”，与供应商开展广泛的交流与合作，为外协厂商质量、技术和管理提供帮助，增进双方的了解与信任，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五、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公司围绕“遵守法规，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持续改善；低碳生产，美化环境，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企业环境安全方针，建立完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大力倡导环保理念，规范员工环境行为，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报告期，公司环境管理体系有效运行企业，顺利通过 ISO14001：2015 标准换证审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认真对照《环境保护法》等环境法律法规，组织各单位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环境影响因素进行识别和评价，从中确定企业重要环境因素，建立年度环境目标指标，完善环境管理方案和管理措施，对重点污染源实施有效管理，企业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要求分类处置，能耗、水耗均完成年度目标计划值。其中，能耗完成值 75.46kgC02/万元，比 2018 年计划目标值 80kgC02/万元降低 5.7%，水耗完成值 0.49 吨/万元，比 2018 年计划目标值 0.60 吨/万元降低 18.3%。

六、履行企业公民责任

社会是支撑企业发展的土壤，企业可持续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无论从守法经营，还是从社会道德标准来说，主动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积极回报社会是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2018年集团累计上缴税收2,595.47万元，为社会繁荣贡献一份力量。公司以慈善救助、扶贫助学、军民共建为重点，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1、开展送温暖送爱心活动。建立困难职工帮扶档案，对困难职工的问题做到及时知情，及时解决。公司向漳州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申请建档5名困难职工，每年“两节”配合市总工会对建档的困难职工进行慰问，并对困难职工给予医疗补助。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实现送温暖常态化，全年共慰问职工158人次，发放慰问金合计11.43万元；并组织在职及离退休职工体检活动，关心员工身心健康；2018年1月向漳州市慈善总会捐赠5万元作为政法专项基金；与漳浦县莲花山观察所结成共建关系20多年，与战士结下深厚情谊；开展保护环境活动、举办健康讲座、义务献血、重阳节慰问等志愿

服务活动；进一步开展“一对一”文化共建活动，共创和谐社区，2018年组织开展了3场文艺汇演及参加1场大型文艺汇演；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关心下一代活动，对在校学习勤奋、成绩优秀、表现突出并获得学校或省、市有关部门表彰和考入高等院校的职工子女给予奖励，共奖励138人次，11.58万元。

2、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充分发挥作为全国文明单位在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帮扶工作的示范带头作用，构建了“思想脱贫，因地制宜，项目帮扶，慰问辅助”的精准扶贫工作机制。主动参与扶贫开发事业，2018年共捐助扶贫资金及扶贫物资127,507.72元（包含帮扶干部私人慰问资金8,800元及公司员工募捐扶贫款41,891元），走访贫困户269人次。与漳州市平和县秀峰乡坪东村结对帮扶，成立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将44户帮扶贫困户落实到具体干部，除派员工任驻村第一书记进行帮扶外，开展春节慰问活动、每季度入户慰问活动、文化下乡助学扶贫活动、扶贫募捐活动、就业扶持等工作，扎扎实实推进脱贫攻坚战。计划下年度加大入户走访力度，加快产业扶贫步伐，做好就业扶持、扶志扶智等工作，切实巩固脱贫成果。

未来展望

2019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让每一个需要传动的环节平稳高效”的企业宗旨，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质量、效率、动力三大变革，突出关键，强化支撑，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化内部改革，抓牢抓实增长点，加快转型升级，推动公司高质快速发展，实现股东资产保值增值。大力弘扬诚信合作、和谐发展的社会主流文化，在努力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的同时，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切实有效地保护股东、债权人利益，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加强公益事业管理，参与社会精准扶贫，真诚对待、平衡处理股东、员工、顾客、供应商和社区等相关方利益关系，努力构建“合作共赢、和谐发展”的经营环境，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